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平政办发〔2017〕139号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当前防汛救灾的紧急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近日，我县连续出现强降雨天气，境内四大河流水位暴涨，全县农作物及基础设施受灾严重，未来一段时间，降雨还将持续，防汛救灾形势异常严峻。为切实做好当前防汛救灾和生产自救工作，现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全力做好灾民救助和安置工作。各镇各部门要按照救灾需求，集中必要财力，全力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房住、能就医。对因灾造成的“三无户”要实施紧急救助，由民政部门牵头，各镇负责，充分利用各种临时安置措施，妥善安置灾

民，争取在入冬前完成灾民建房。

二、迅速抢通道路、通讯等基础设施。交通、水利、电力、电信、移动、联通、广电等部门要各负其责，迅速成立抢修工作组，制定抢修方案，采取一切措施，集中人力和机械，尽一切可能保障各镇和各受灾点主干道路畅通，与外界之间信息畅通，群众生产生活用电用水得到有效保障，尽快恢复受损的基础设施，为全县防汛救灾工作提供有力支持。

三、积极组织开展生产自救。各镇各部门在抓好防汛防滑工作的同时，迅速组织干部群众开展生产自救。广大干部要深入村组农户和田间地头，指导受灾户尽力抢收受灾农作物，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损失。督促受灾户整理恢复被洪水冲毁和淹没的农田耕地，抢种蔬菜及秋杂作物。同时，帮助有条件的农户扩大种养规模，多途径增加受灾农户的当年收入，弥补洪涝灾害损失。

四、全面查明受灾情况。县政府各县长、党组成员要按照分工（见附件），迅速带队分赴各镇指导防汛救灾，进行灾情调查，重点查明受灾人数、基础设施损毁、农作物受灾、房屋损毁等情况，受灾情况既要有数字统计，也要有影像资料，以便为后一步做好防汛救灾和恢复生产奠定基础。同时，要督促指导各镇加强应急值守，灵通工作信息，全面落实防、抢、撤各项措施，果断处置紧急险情，遇有紧急情况随时上报。

五、全力做好社会稳定。当前，党的十九大召开在即，防汛救灾又处在最关键时期，各镇各部门要高度负责、勇于担当，切

实抓好安全维稳、社会治安、信访接待等工作，及时化解突出矛盾，严厉打击防汛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中的违法违纪行为，努力维护汛期及灾后全县社会的安定和稳定。

六、加强组织领导。各镇各部门主要领导要高度重视防汛救灾工作，从现在至今一个时期，要把防汛、抢险、救灾、恢复重建作为当前的中心工作，立即深入防汛救灾一线，与灾民同心协力开展生产自救，确保防汛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有序开展。要进一步严明防汛工作纪律，对因工作不负责任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，要从严从快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同时，要做好自身安全防范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自身安全万无一失。

附：平利县防汛救灾工作组名单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9月25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县政协办，县纪委办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县人武部，中省市驻平各单位，各人民团体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9月25日印发

平利县防汛救灾工作组名单

1、洛河镇工作组

组 长：魏传利 县政府常务副县长
副 组 长：李仕敬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县双创办主任

2、广佛镇、兴隆镇工作组

组 长：吴代强 县政府副县长
副 组 长：李建忠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县公安局局长

3、城关镇、老县镇工作组

组 长：刘永恒 县政府副县长
副 组 长：张锡坤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县民政局局长

4、八仙镇、正阳镇工作组

组 长：陈永乐 县政府副县长
副 组 长：覃春利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县扶贫局局长

5、大贵镇、三阳镇工作组

组 长：符绳煜 县政府副县长
副 组 长：陈俊安 县政府党组成员

6、长安镇、西河镇工作组

组 长：李 鹏 县政府副县长
副 组 长：王绪林 县政府党组成员

7、防汛救灾督查组

组 长：邓立海 县监察局局长
副 组 长：陈旬利 县纪委副书记